

##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第四届第九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9月15日下午16时在公司机关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职工代表26人，实到职工代表26人。会议由公司工会主席张爱玲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楼丽芹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连任，并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的股东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2017年9月25日至2020年9月24日止。

该职工代表监事经公司审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 2、表决结果

24 票同意，1 票反对，1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9 月 19 日